

关于金宏气体因应收票据终止确认的判断依据 调整而调整财务报表的专项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系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或“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现就金宏气体因应收票据终止确认的判断依据调整而调整财务报表情况汇报如下：

公司根据科创板审核指导意见、《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票据业务监管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133 号）并参考《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2019）》等，遵照谨慎性原则对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以下简称“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以下简称“信用等级一般银行”）。公司 2018 年、2019 年各期末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中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和具体金额，按照信用等级不同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兑银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级较高银行	7,098.23	8,183.23
信用等级一般银行	6,472.41	7,364.81
合计	13,570.64	15,548.05

根据以上情况，发行人对应收票据终止确认的具体判断依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发行人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会计处理方法为：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

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待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同时，发行人对 2019 年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中承兑人为信用等级一般银行的票据进行调整，继续确认为应收票据。

上述调整对 2018 年、2019 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1、2019 年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票据	700,755.67	102,317,382.60	103,018,138.27
应收款项融资	66,479,223.81	-37,593,284.14	28,885,939.67
流动资产合计	511,841,991.17	64,724,098.46	576,566,089.63
资产合计	1,608,202,983.09	64,724,098.46	1,672,927,081.55
应付账款	107,538,112.68	64,724,098.46	172,262,211.14
流动负债合计	453,257,522.47	64,724,098.46	517,981,620.93
负债合计	678,087,827.72	64,724,098.46	742,811,926.18

2、2018 年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票据	96,705,373.92	73,648,110.32	170,353,484.24
流动资产合计	509,802,816.96	73,648,110.32	583,450,927.28
资产合计	1,593,366,926.45	73,648,110.32	1,667,015,036.77
应付账款	113,485,866.75	73,648,110.32	187,133,977.07
流动负债合计	528,307,334.43	73,648,110.32	601,955,444.75
负债合计	811,282,379.46	73,648,110.32	884,930,489.78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金宏气体因应收票据终止确认的判断依据调整而调整财务报表的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0]230Z0704 号）之签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3 月 24 日